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经事后审查，发现“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第 68、投资收益”中的项目归类有误，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91.41	
合计	6,591.41	

更正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6,591.41	
合计	6,591.41	

除上述更正的内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新星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1日